

復查該委員會第一次報告書⁹，結稱南非聯邦政府之種族政策違反聯合國憲章及世界人權宣言，

鑒悉該聯邦政府所通過之新法令、條例亦經該委員會認為與該聯邦依據憲章所負義務不合，至感憂懼，

復悉該委員會深信種族隔離政策係對世界各種族間和平關係之重大威脅，

一。對聯合國南非聯邦種族情勢問題委員會之建設性工作，表示嘉許；

二。鑒於南非聯邦政府再度拒絕與該委員會合作，深為惋惜；

三。閱悉該委員會報告書¹⁰三六八至三八四段所載便利和平解決本問題之建議；

四。請南非聯邦政府參照聯合國憲章之崇高原則，念及全體會員國承諾對各種人權與基本自由，不分種族，一體尊重之誓約，並計及該委員會報告書第七章所述其他多種族社會之可貴經驗，重新考慮其立場；

五。請南非聯邦政府考慮該委員會主張和平解決種族問題之建議，此等建議詳載委員會報告書第三七〇至三八三段；

六。請該委員會繼續檢討南非聯邦種族衝突問題；

七。請該委員會向大會第十屆會具報；

⁹ 同上，第八屆會，補編第十六號。

¹⁰ 同上，第九屆會，補編第十六號。

八。決議如該委員會委員不克繼續任職，而大會正在休會期間時，應由大會現任主席與祕書長商派人選代替。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五十一屆全體會議。

八二一(九)。控訴在中國海一帶侵犯 航海自由

大會，

覆按大會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八九九(九)，其中除其他事項外，曾請國際法委員會及時完成關於公海制度、領水制度及有關問題之最後報告書，以便大會第十一屆會審議此等事項，

一。決議將專設政治委員會審議大會第九屆會議項目七十一之各次會議紀錄¹¹與文件¹²，包括文件 A/AC.76/L.25 所載之敘利亞決議草案，概行送交國際法委員會；

二。請各會員國政府向國際法委員會提送關於公海航行自由原則之意見。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五一四次全體會議。

¹⁰ 同上，專設政治委員會，第五十一次至第五十五次會議，始末兩次會議亦算在內。

¹¹ 同上，附件，議程項目七十一。